

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境外收购股权交割完成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光迅科技”或“公司”）已在2012年12月3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上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260万美元收购丹麦 Ignis Phototonyx A/S（以下简称“IPX”）公司100%股权；收购完成后，用540万美元对IPX公司进行增资，用于购买设备、升级技术以及补充流动资金事宜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交易”），详情参见公司于2012年12月4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巨潮资讯网上刊载的相关公告。现将本次交易股权交割完成情况公告如下：

截至欧洲中部时间2013年2月15日，公司已与IPX公司的股东 Ignis AS 在丹麦签署了交割备忘录，完成了本次交易股权交割。至此，光迅科技持有IPX公司100%股权。

特此公告

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三年二月十八日